

**2023年度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31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四部分 附件.....	34
附件1.....	34
附件2.....	127
第五部分 附表.....	147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主要职能

强化乡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乡镇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乡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目标绩效管理和内部督查督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

宗教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负责统筹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农房审批等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农村道路建设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老龄、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残疾等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

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商务和经济合作、粮食和物资储备、水利、扶贫开发、移民、林业、统计、供销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管理、治理、保护等相关工作；负责牵头组织项目规划编制、申报、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负责定期统计分析问题，及时报告重要信访情况，提出处置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配合基层派出所、司法所等部门做好社会稳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

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东溪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东溪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苍溪县东溪镇医疗保障服务站、苍溪县东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便民服务分中心及指导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东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苍溪县东溪镇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苍溪县东溪镇畜牧兽医站、苍溪县东溪镇林业站、苍溪县东溪镇水利站、苍溪县东溪镇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站）。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

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东溪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振兴战略、乡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村镇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教育宣传、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事务性工作；负责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户用卫生厕所改造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事务性工作；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教育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苍溪县东溪镇农民工服务中心（苍溪县东溪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

其他工作。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深化改革，镇域经济实现稳中向好。围绕“紧扣目标谋突破，狠抓项目促增长”的目标，认真策划项目，积极引进项目，严格落实项目，有序推进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呈现良好态势。围绕“三大百亿产业”，精心策划包装项目15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5亿元。完成东溪镇东河防洪治理工程建设、东溪镇斑竹林湿地公园建设、苍溪俊鼎生态农副产品加工基地建设等8个项目。成功招引四川星河竹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0万件竹制品精深加工扩建项目、侨都生活超市等招商引资项目9个，其中开工项目5个，跟踪洽谈项目4个，总投资达2.5亿元。

全镇地区生产总值达2.7亿元，年均增长9.3%，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26.3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量12.6%，经济发展稳中有升。

2. 聚焦发展，农村产业得到持续增强。围绕“1+N”产业体系布局，以推进“三大百亿产业”之一的猕猴桃产业为核心，进一步强化猕猴桃种植基地、专合社、家庭农场、线上线下销售网点产业体系建设，完成新植猕猴桃基地建设420余亩，完成猕猴桃低效园改造850余亩，新建猕猴桃避雨大棚168亩，新建水肥一体化设施586亩，有机猕猴桃转换新认证465亩。成功举办东溪镇首届猕猴桃采摘节、优质猕猴桃品鉴会等活动。



建成场镇猕猴桃物流集散中心并投入使用，全镇猕猴桃总栽植面积达 2.1 万余亩，年产鲜果 5000 余吨，年产值达 6000 万元。持续稳定传统粮油生产，全镇早玉米地膜覆盖种植 1.8 万亩，推广玉米新品种 8 个，玉米大豆复合套种面积达 3300 亩。推广水稻新品种 5 个，水稻种植面积达 1.1 万亩。大力推广油菜新品种 2 万余亩，小麦新品种 1.6 万余亩。在双田、望金、五童、团包、红花等村（社区）建设粮油高产示范片 3 个，推广“玉米-小麦-大豆复合套种”改制面积 2300 余亩，进一步促进粮油生产丰产丰收。

3. 重点整治，镇容镇貌得到极大改善。坚持以改善人居环境、创建文明集镇为目标，积极开展集镇环境综合治理，保证集镇更加文明整洁、畅通有序。全力清除场镇垃圾死角、废弃物料、牛皮癣等“顽疾”，大力整治乱停乱放行为，严厉打击乱排污水、乱倒垃圾行为，新增垃圾收集站 15 个、新建化粪池 4 个、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维修宋水社区污水管网 1.5 公里，配套设施逐渐完善，场镇排污能力进一步增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显著提高，场镇面貌焕然一新。

4. 重拳出击，社会治理效能更加有效。坚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扎实开展社会风险管控，安全生产形势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增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一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累计开展各项安全检查 126 余次，整治安全隐患 100 余处，高质量完成北泉社区燃气

泄漏应急演练，防汛抗旱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积极推进农产品、食品药品安全体系建设，连续多年“零事故”。扎实推进“平安东溪”创建工作，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定期召开分析研判会，准确把握不稳定因素，对涉毒、涉邪等特殊人员，实行网格化管理，共排查涉稳矛盾纠纷 20 余起，受理信访 176 件，信访办结率为 100%，社会呈平安稳定态势。

5. 以民为本，群众福祉实现全面提升。坚持把社会事业进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完善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动态调整机制，做好残疾人、老龄人工作，规范发放高龄补贴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实现应保尽保。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29834 人、养老保险参保 14559 人，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创业就业政策全面落实，开办各类培训班 24 期，培训 1200 余人次，新增就业人口 400 余人，失业率在 4% 以内。关心支持教育发展，全镇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保持 100%。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实现了电视户户通、广播村村响，完成 27 个村级文化室和医疗卫生室规范化建设；硬化作业道 2237 米、生产道路 2065 米；新建提灌站 2 座，新增灌溉管网 10 公里；新建防旱池 5 口，标改堰塘 5 口和渠系 4300 米；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 1047 户，完成危房改造 200 余户、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6 户、维修加固 46 户；新建农村集中供水点 3 个，新增农村饮水安全受益人口达 305 户 1060 余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981.4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3.72万元，下降2.4%。主要变动原因是主要变动原因是调出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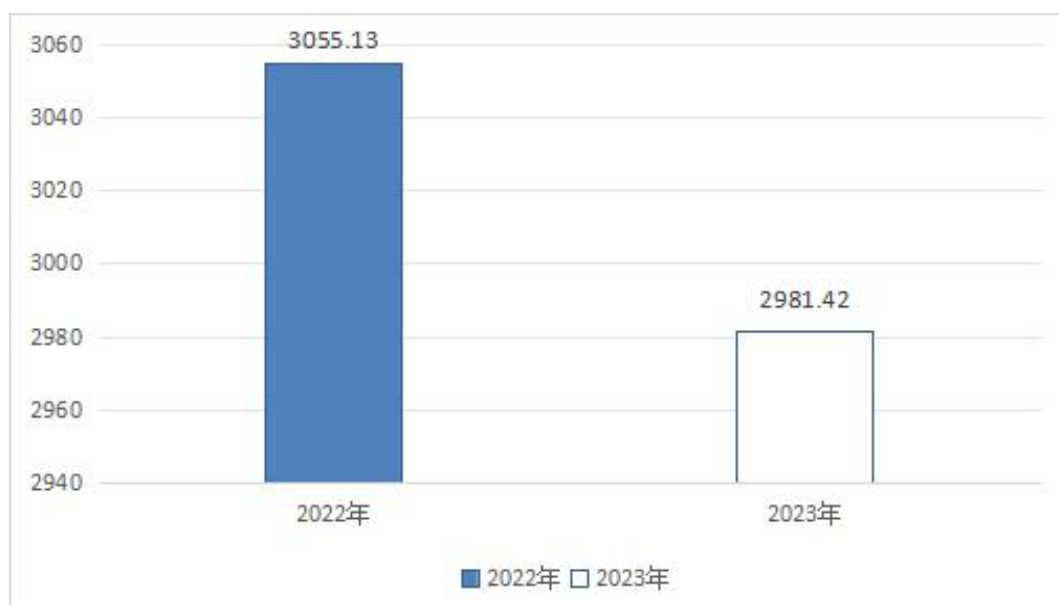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2,823.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68.12万元，占94.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0.45万元，占5.3%；其他收入4.59万元，占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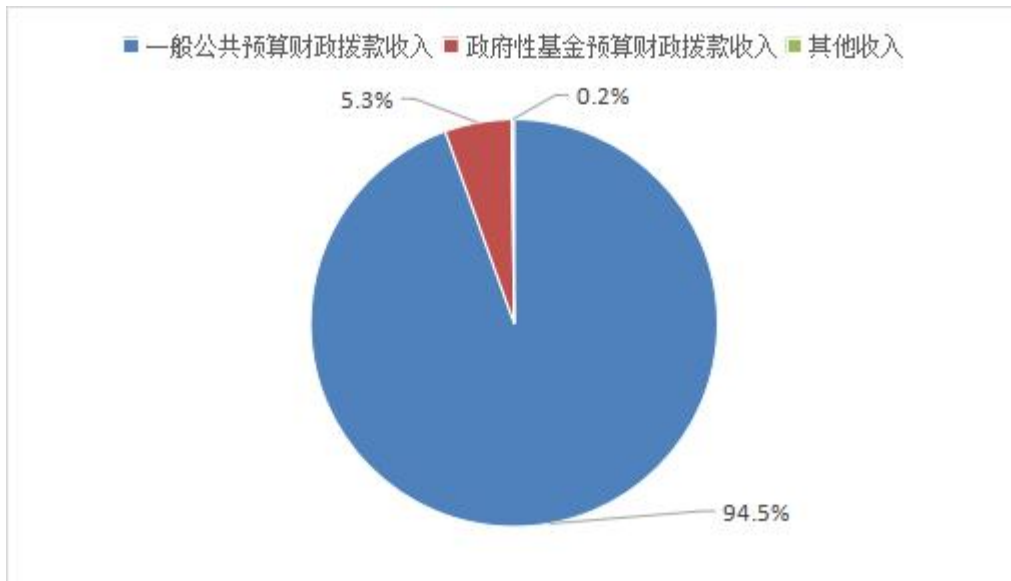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2,90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4.1万元，占49.6%；项目支出1,464.69万元，占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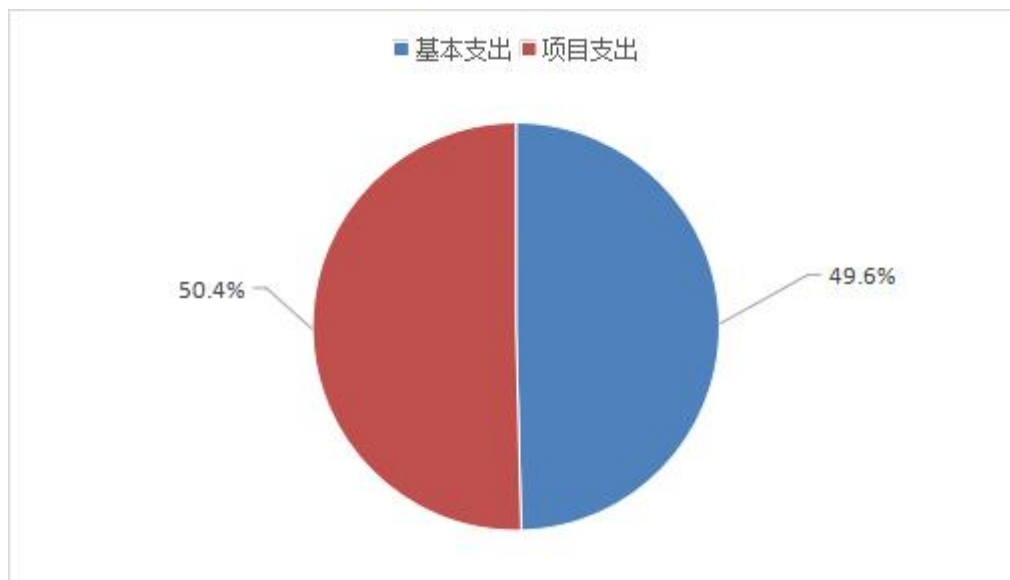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818.5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0.62万元，增长1.1%。主要变动原因是调入人员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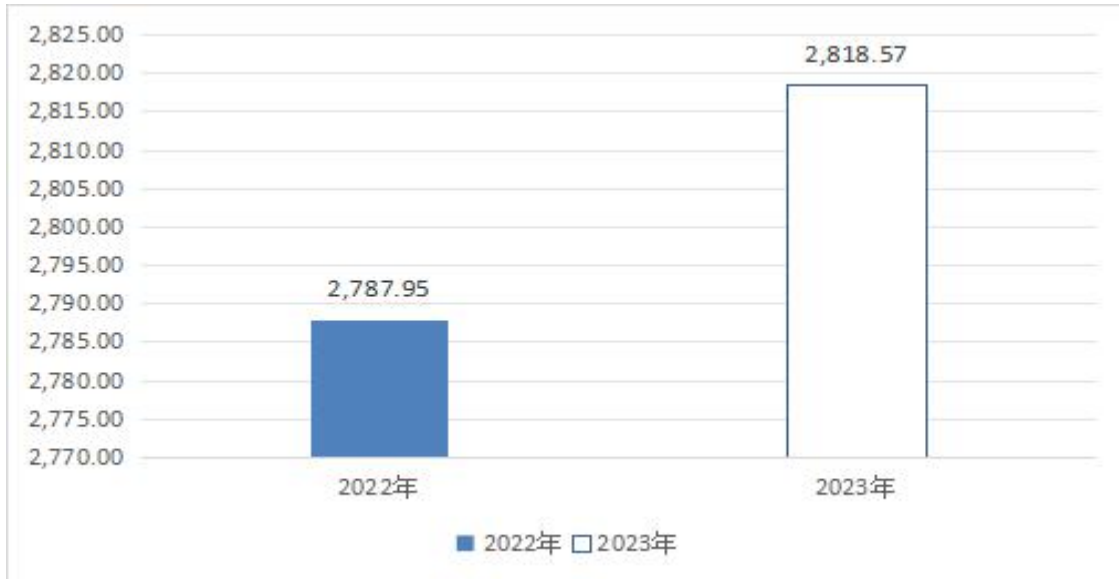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7%。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7.8万元，下降4.2%。主要变动原因是保证正常支出的前提，优化了社会财政支出结构，增加了对重点领域的投入，减少了非重点领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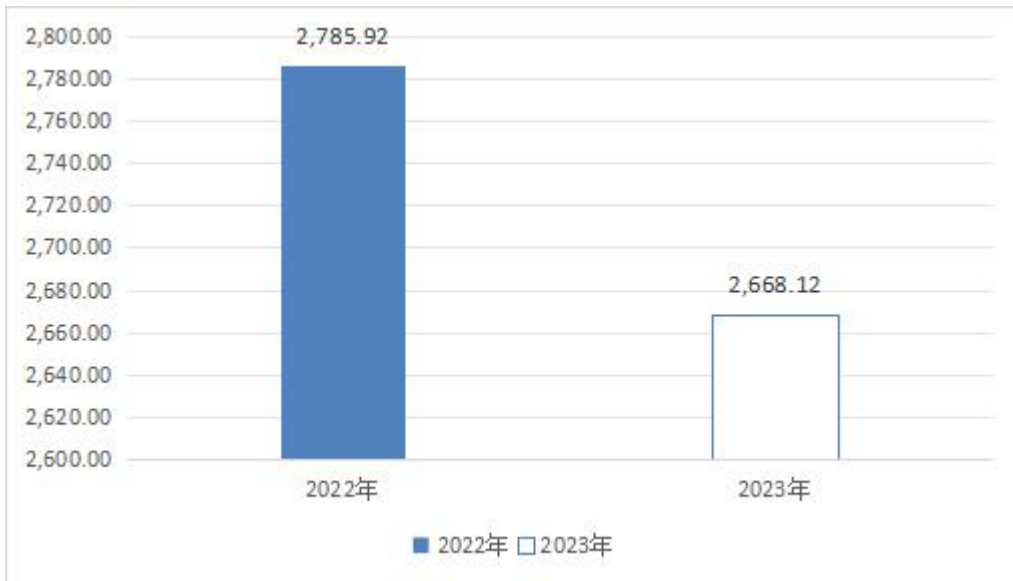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30.07万元，占3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9.29万元，占10.1%；卫生健康支出46.91万元，占1.8%；节能环保支出6.58万元，占0.2%；农林水支出1,200.33万元，占4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万元，占0.2%；住房保障支出109.94万元，占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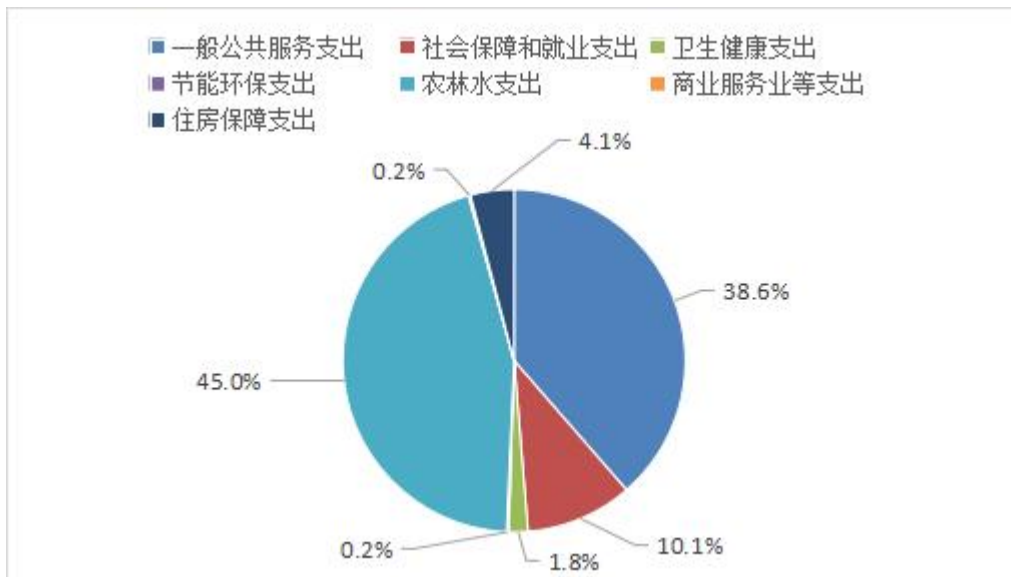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811.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68.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866.9万元，支出决算为806.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结转下年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161.64万元，支出决算为106.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5.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结转下年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76.02万元，支出决算为52.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43.9万元，支出决算为60.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3.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9.76万元，支出决算为2.76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28.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9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2.98万元，支出决算为122.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全年预算为0.71万元，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贴（项）：全年预算为0.5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全年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全年

预算的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43.21万元，支出决算为43.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1.03万元，支出决算为29.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效率提高，减少了不必要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8.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3.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

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6.7万元，支出决算为27.6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5.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全年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48.44万元，支出决算为33.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9.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46.91万元，支出决算为46.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3.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全年预算为2.98万元，支出决算为2.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4.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项):全年预算为3.6万元,支出决算为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环境卫生(款)城乡环境卫生(项):全年预算为3.8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下达指标,时间紧,未实现支付。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305.64万元,支出决算为305.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全年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5.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全年预算为10.2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报账资料未完善。

3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

灾（项）：全年预算为3.17万元，支出决算为3.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全年预算为67.95万元，支出决算为52.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7.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增强，预算的约束力提高，实际支出更加接近实际需求。

3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全年预算为113.6万元，支出决算为113.0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效率提高，减少了不必要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0.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79.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2.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增强，预算的约束力提高，实际支出更加接近实际需求，还有部分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983.04万元，支出决算

为637.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4.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年度考核结果未出，绩效补助结转下一年度拨付及村级办公费未支付。

3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支出（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2.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正在实施。

3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全年预算为2.25万元，支出决算为2.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07.69万元，支出决算为107.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全年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4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

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4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结转到下一年度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44.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50.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02.4万元、津贴补贴145.06万元、奖金362.45万元、绩效工资125.9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2.9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6.91万元、他社会保障缴费7.98万元、住房公积金107.6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27万元、生活补助27.91万元。

公用经费93.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38万元、水费3.16万元、电费2.21万元、邮电费5.11万元、差旅费11.11万元、维修（护）费12.39万元、会议费3.04万元、培训费1.15万元、公务接待费8万元、劳务费0.5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工会经费10.84万元、其他交通费34.4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09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相对稳定，经费使用效率提高。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相对稳定，经费使用效率提高。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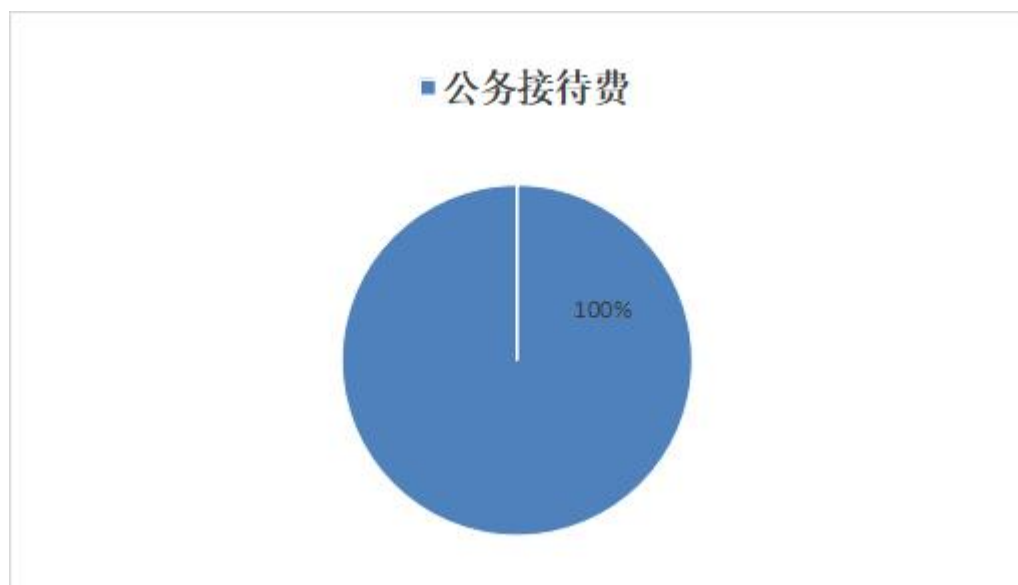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33批次1350人次，共计支出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本省市（州）县各级领导来镇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餐费。具体内容包括：本省市（州）县各级领导来镇检查指导工作，考察调研，审计审查。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50.45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54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65.71万元，下降4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开支减少，部分运行经费在2024年支付。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猕猴桃采摘节舞台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东溪镇团包村道路建设项目等8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8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东溪镇团包村道路建设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东溪镇团包村道路建设等专项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其他4.59万元，为组织部部门拨补助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和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东溪镇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信访方面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东溪镇机关工勤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事业人员办公费等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指从土地出让净收益种安排用于发展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指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指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灾害增产措施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四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护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



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河道、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四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四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

四十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四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 2023年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东溪镇下设“七办四中心”。7个党政综合办事机构，分别为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财政所（审计站）。4个公益一类直属事业单位，分别为东溪镇便民服务中心、东溪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东溪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东溪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 （二）机构职能。

强化乡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乡镇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乡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 （三）人员概况。

东溪镇编制共有102个，其中党政机关行政编制42个，事业编44个，机关工勤2个，实际在编人员88名。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收入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2,894.96万元；2023年决算报表收入共计2,823.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668.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50.45万元，其他收入4.59万元。

### （二）支出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2,894.96万元；2023年财政支出共计2,90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4.1万元，项目支出1464.69万元。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年初结转结余158.26万元，年末结转结余72.63万元。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 1. 履职效能

（1）深化改革，镇域经济实现稳中向好。围绕“紧扣目标谋突破，狠抓项目促增长”的目标，认真策划项目，积极引进项目，严格落实项目，有序推进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呈现良好态势。围绕“三大百亿产业”，精心策划包装项目15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5 亿元。完成东溪镇东河防洪治理工程建设、东溪镇斑竹林湿地公园建设、苍溪俊鼎生态农副产品加工基地建设等 8 个项目。成功招引四川星河竹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50 万件竹制品精深加工扩建项目、侨都生活超市等招商引资项目 9 个，其中开工项目 5 个，跟踪洽谈项目 4 个，总投资达 2.5 亿元。

全镇地区生产总值达 2.7 亿元，年均增长 9.3%，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6.3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量 12.6%，经济发展稳中有升。

（2）聚焦发展，农村产业得到持续增强。围绕“1+N”产业体系布局，以推进“三大百亿产业”之一的猕猴桃产业为核心，进一步强化猕猴桃种植基地、专合社、家庭农场、线上线下销售网点产业体系建设，完成新植猕猴桃基地建设 420 余亩，完成猕猴桃低效园改造 850 余亩，新建猕猴桃避雨大棚 168 亩，新建水肥一体化设施 586 亩，有机猕猴桃转换新认证 465 亩。成功举办东溪镇首届猕猴桃采摘节、优质猕猴桃品鉴会等活动。建成场镇猕猴桃物流集散中心并投入使用，全镇猕猴桃总栽植面积达 2.1 万余亩，年产鲜果 5000 余吨，年产值达 6000 万元。持续稳定传统粮油生产，全镇早玉米地膜覆盖种植 1.8 万亩，推广玉米新品种 8 个，玉米大豆复合套种面积达 3300 亩。推广水稻新品种 5 个，水稻种植面积达 1.1 万亩。大力推广油菜新品种 2 万余亩，小麦新品种 1.6 万余亩。在

双田、望金、五童、团包、红花等村（社区）建设粮油高产示范片 3 个，推广“玉米-小麦-大豆复合套种”改制面积 2300 余亩，进一步促进粮油生产丰产丰收。

（3）重点整治，镇容镇貌得到极大改善。坚持以改善人居环境、创建文明集镇为目标，积极开展集镇环境综合治理，保证集镇更加文明整洁、畅通有序。全力清除场镇垃圾死角、废弃物料、牛皮癣等“顽疾”，大力整治乱停乱放行为，严厉打击乱排污水、乱倒垃圾行为，新增垃圾收集站 15 个、新建化粪池 4 个、新建污水处理厂 1 座，维修宋水社区污水管网 1.5 公里，配套设施逐渐完善，场镇排污能力进一步增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显著提高，场镇面貌焕然一新。

（4）重拳出击，社会治理效能更加有效。坚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扎实开展社会风险管控，安全生产形势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增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立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一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累计开展各项安全检查 126 余次，整治安全隐患 100 余处，高质量完成北泉社区燃气泄漏应急演练，防汛抗旱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积极推进农产品、食品药品安全体系建设，连续多年“零事故”。扎实推进“平安东溪”创建工作，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定期召开分析研判会，准确掌握不稳定因素，对涉毒、涉邪等特殊人员，实行网格化管理，共排查涉

稳矛盾纠纷 20 余起，受理信访 176 件，信访办结率为 100%，社会呈平安稳定态势。

（5）以民为本，群众福祉实现全面提升。坚持把社会事业进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内容，完善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动态调整机制，做好残疾人、老龄人工作，规范发放高龄补贴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实现应保尽保。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29834 人、养老保险参保 14559 人，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创业就业政策全面落实，开办各类培训班 24 期，培训 1200 余人次，新增就业人口 400 余人，失业率在 4% 以内。关心支持教育发展，全镇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保持 100%。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实现了电视户户通、广播村村响，完成 27 个村级文化室和医疗卫生室规范化建设；硬化作业道 2237 米、生产道路 2065 米；新建提灌站 2 座，新增灌溉管网 10 公里；新建防旱池 5 口，标改堰塘 5 口和渠系 4300 米；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 1047 户，完成危房改造 200 余户、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6 户、维修加固 46 户；新建农村集中供水点 3 个，新增农村饮水安全受益人口达 305 户 1060 余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 2. 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结合自身工作基本职能，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整体部署，将



财政类法律法规纳入党委会、干部职工会议年度学法计划，不断增强理性理财、科学理财、规范理财的责任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规范、合理、科学编制了部门预算。

（2）单位收入统筹。在收入统筹方面，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注重加强单位收入的规范管理，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同时，加强对单位收入的监督和检查，防止收入流失和浪费现象的发生。

（3）支出执行进度。在支出执行方面，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支出进度要求，加强对各项支出的监管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规范支出行为，确保各项支出合规合法、真实有效。同时，加强对支出进度的跟踪和监督，确保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相协调、相匹配。

（4）预算年终结余。在预算年终结余方面，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注重加强预算执行的绩效分析和管理工作。通过加强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加强对预算年终结余的管理和使用，确保结余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5）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按照财经制度安排资金支出，账务核算清晰明了，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账务核算准确，做到了账账、账表、账实相符。在预算下达后，及时向社会公开预算情况，

决算报告经审核通过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社会公开上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财务核算规范，各项支出严格遵守相关财经制度，按照资金“类、款、项”要求支出，做到了专款专用、合理合规。

### 3. 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根据相关规定，合理合法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机制，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设置了财务工作岗位，设有会计、出纳、所长等，明确职责权限，严格施行不相容岗位分离。

(3) 资金使用规范：加强各项资金管理，定期组织财务人员认真学习财经法规制度，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强化管理，预算资金使用目标明确，做到了专款专用、程序合法、使用得当，并积极主动配合资金项目主管部门和审计部门监督检查，没有发生截留、挪用、改变资金用途等违规事件，资金预算申报与实际支出相符合，合法合规。

### 4. 资产管理

精细管理、优化资源，提升资产管理效能。在资产管理方面，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始终坚持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原则，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和盘活率为目标，全面加强资产管理。

(1) 资产利用率：本单位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规范条例，加

强了实物管理。对新购资产及时登记、入账，并及时打印、标签条码粘贴；不定期的组织开展固定资产自查，将固定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使用人，确保国有资产的有效利用、防止流失。通过资产管理工作，理清了固定资产的家底与现状，核实了各类资产账目，做到了帐实相符，同时建立土地、房屋、通用设备、交通运输、电子设备等资产数据库以备后查。分析本单位利用资产履行职能的情况，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供社会公共服务、促进民生和科学事业发展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2）资产盘活率：定期对镇内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确保资产信息准确无误，并建立健全资产台账，按期完成资产月报和年报，确保月报年报数据的完整、准确本单位对于闲置、报废或无法使用的资产，及时按照相关程序和规定进行处置，避免资产损失。同时，积极盘活存量资产，通过出租、出售等方式实现资产的增值和再利用。

## 5. 采购管理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在 2023 年度中，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按照有关要求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并备案，我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均达到预留比例，采购政策执行较好。

（2）采购执行率：我单位当年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

124.13 万元，执行率 100%。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056.5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支出 1,684.87 万元，进度为 81.9%，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11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5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084.0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支出 1,215 万元，进度为 58.3%，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26 个。

### 1. 项目决策

（1）决策程序：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目标设置：确保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符合程序要求，保证决策程序严密，科学合理地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事业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测算，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

（3）项目入库：所有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入财政库。

### 2. 项目执行

项目实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实施人员符合相关专业

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申报、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评审报告、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合同、验收记录、审计报告等全过程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 3. 目标实现

2023年我镇实施完工并结算的项目，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围绕内部应用情况、信息公开情况、整改反馈情况进行分析。

####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镇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并将自评结果进行了公示。通过绩效评价有利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镇社会经济发展。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我镇绩效管理工作领导高度重视，组织保障有力，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制度，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切实规范财务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高质完成了2023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97分。

###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

###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明确责任。项目实施完成移交后，要加大对项目基础设施保护工作的关注和重视，实现可持续性。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增加偏远乡镇人员经费，加大财务人员业务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1-工资性支出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8.47	308.47	308.47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8.47	308.47	308.47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当年工资调标及人员增加，经费相应增加，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2—其他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88	18.93	18.93		100%	10	10	当年人员增加，经费相应增加，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5.88	18.93	18.93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3—单位缴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保险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5.89	299.67	299.67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95.89	299.67	299.67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00021R000000019956-离退休费支出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74	0.71	0.71		100%	10	10	当年遗属生活补助调标，经费相应增加，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0.74	0.71	0.7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1R000000025374-遗属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04	29.02	27.2		93.7%	10	8	当年遗属生活补助调标，经费相应增加，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5.04	29.02	27.2		93.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1R000000025376-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8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8.08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1Y000000067813—日常定额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当年人员增加，经费相应增加。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总额	46.44	72.65	27.95		38.5%	10	4		
	其中：财政资金	46.44	72.65	27.95		38.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1	20	2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1.2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64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49414-奖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5.87	330.66	330.66			100%	10	10	预算指标更正。
	其中：财政资金	315.87	330.66	330.66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56262—2022 年绩效奖及离退休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4.39	28.5	28.5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4.39	28.5	28.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22.5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22.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100	%	100	22.5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计算方法为： 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22.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0260475-工资性支出（事业）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76	30.78	30.78		100%	10	10	当年人员工资调标，经费相应增加，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6.76	30.78	30.7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R000007450588-工资性支出（乡镇事业单位人员）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工资及时、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48.77	305.64	305.64		100%	10	10	年初预算指标下达错误，多余指标回收。	
	其中：财政资金	448.77	305.64	305.64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100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5274340-东溪镇垃圾分类回收转运体系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保清、垃圾收集清运，场镇道路做到清扫保洁干净，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容器不满溢，环卫设施完善。改善场镇生活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保清、垃圾收集清运，场镇道路做到清扫保洁干净，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容器不满溢，环卫设施完善。改善场镇生活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保清、垃圾收集清运，场镇道路做到清扫保洁干净，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容器不满溢，环卫设施完善。改善场镇生活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48	3.48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运行经费，根据日常实际开支报账。	
	其中：财政资金		3.48	3.4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镇垃圾分类回收覆盖率	=	100	%	100	10	10	
			场镇个数	=	4	个	4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场镇生活环境，促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镇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考核制度的健全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48	万元	3.4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87684-东溪镇行政区划调整后人大选举经费（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乡镇人大工作站建设和日常运行。				保障乡镇人大工作站建设和日常运行。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84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根据日常实际开支报账。	
	其中：财政资金		5.84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人大工作站	=	1	个	1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召开人代会次数	=	1	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各项会议议程	=	100	%	100	10	10	
		效果指标	保障人大工作站高效运行	=	1	个	1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大代表能够认真履职，充分发挥党和国家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考核制度的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5.84	万元	0	10	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87699-东溪镇场镇管理缺口资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卫生整治，改变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发展。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卫生整治，改变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发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卫生整治，改变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61	11.61	11.61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1.61	11.61	11.6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场镇个数	=	3	个	3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按序组织实施，及时拨付资金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场镇治理水平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48	万元	3.4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87717-东溪镇疫情防控资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用于开展疫情防控有关的防控物资和办公用品购置、宣传资料的打印、影像资料的制作、报刊订阅、档案制作等支出，以保障乡镇疫情防控工作高效持续开展。				该项目用于开展疫情防控有关的防控物资和办公用品购置、宣传资料的打印、影像资料的制作、报刊订阅、档案制作等支出，以保障乡镇疫情防控工作高效持续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用于开展疫情防控有关的防控物资和办公用品购置、宣传资料的打印、影像资料的制作、报刊订阅、档案制作等支出，以保障乡镇疫情防控工作高效持续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19	7.64		62.7%	10	6		
	其中：财政资金		12.19	7.64		62.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疫情防控工作	=	100	%	1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建设疫情防控队伍	=	1	个	1	10	10	
			涉及村个数	=	3	个	3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常态化开展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2.19	万元	7.64	10	6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87738-东溪镇乡镇垃圾、污水厂建设及运行经费（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治理场镇环境污染，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治理场镇环境污染，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治理场镇环境污染，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97	12.97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97	12.97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污水处理厂个数	=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理场镇环境污染，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2.97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587770-东溪镇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10	8.13			81.3%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10	10	8.13			81.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内城镇及农村新增就业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农民工服务站建设数	=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总额	≤	10	万元	8.13	1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户就业率	≥	85%	%	85%	10	10			
			零就业家庭安置率	≥	90%	%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639661-东溪镇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全面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效，加大就业帮扶工作力度，确保实现“每个脱贫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的目标。落实好就业创业政策，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为全面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效，加大就业帮扶工作力度，确保实现“每个脱贫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的目标。落实好就业创业政策，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42	0.42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0.42	0.42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	=	27	个	27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0.42	万元	32.8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低收入人群收入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创建和谐社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31573-县住建局转拨危房改造资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用于支付 2019 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和 2016—2017 年危房整治资金。其中 2019 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项目 74 万，2016—2017 年危房整治资金 13 万。				该项目用于支付 2019 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和 2016—2017 年危房整治资金。其中 2019 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项目 74 万，2016—2017 年危房整治资金 13 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补助资金兑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5	2.25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25	2.2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9 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资金	=	74	万元	74	10	10	
			2016—2017 年危房整治资金	=	13	万元	1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87	万元	87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住房条件，提升人居环境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补助到位，确保稳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31591-东溪镇省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东河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用于治理东河村农村污水，改善农村生活环境，促进环境保护。				该项目用于治理东河村农村污水，改善农村生活环境，促进环境保护。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用于治理东河村农村污水，改善农村生活环境，促进环境保护。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8	2.98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98	2.9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散户厕所污水治理	=	166	户	166	10	10	
			集中厕所污水治理	=	150	户	15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98	万元	2.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住房条件，提升人居环境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补助到位，确保稳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077849-东溪镇 2022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问题处理的临时救助资金。			该项目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问题处理的临时救助资金。				
			该项目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问题处理的临时救助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39	50.39	27.65	54.9%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50.39	50.39	27.65	54.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资金	=	11	万元	11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临时救助基数测算标准	=	3	元/人	3	10	10	
			困难群体和特殊问题资金	=	5	万元	5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6	万元	16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096742-东溪镇 2021 年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东溪镇各类项目推进的工作经费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东溪镇各类项目推进的工作经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东溪镇各类项目推进的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69	4.41		94%	10	9		
	其中：财政资金		4.69	4.41		9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次数	=	52	次	52	20	2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4.69	万元	4.41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改善村民生活条件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182704-东溪镇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川财建〔2022〕126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规模养殖场安全生产规范化配套建设。				该项目主要用于规模养殖场安全生产规范化配套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	5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5	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模养殖场	=	166	户	166	20	20	
			设置安全生产标识标牌	=	150	户	15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5	万元	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住房条件，提升人居环境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养殖场安全生产，提高经济效益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210606-东溪镇八一庆祝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党组织建设，做好八一期间对我镇军人及其家属开展走访慰问的一系列慰问活动。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党组织建设，做好八一期间对我镇军人及其家属开展走访慰问的一系列慰问活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党组织建设，做好八一期间对我镇军人及其家属开展走访慰问的一系列慰问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总额		0.53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0.53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	50	人	5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涉及村社区		≤	27	个	27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 年	年	2022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党组织的优越性推动党组织建设健康发展		≥	90	%	90	10	10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党群关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0.53	万元	0	10	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293939-东溪镇抗旱应急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用于开展抗旱应急工作，最大限度保障人畜饮用水、农牧业生产用水和必要的生态用水，做到精准供水、计划用水、合理配水、节约用水。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增进干群关系、增强政府公信力、提高农业产业发展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本项目用于开展抗旱应急工作，最大限度保障人畜饮用水、农牧业生产用水和必要的生态用水，做到精准供水、计划用水、合理配水、节约用水。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增进干群关系、增强政府公信力、提高农业产业发展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用于开展抗旱应急工作，最大限度保障人畜饮用水、农牧业生产用水和必要的生态用水，做到精准供水、计划用水、合理配水、节约用水。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增进干群关系、增强政府公信力、提高农业产业发展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5	5.37		82.6%	10	8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6.5	5.37		82.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	=	1000	户	10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受益群众	=	2000	人	2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6.5	万元	5.37	1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灾造成的损失，保障抗旱工作稳定开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7424294-东溪镇 2022 年秋粮稳产及灾后农业生产恢复(川财农〔2022〕104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用于购买农业生产所需物资，粮食作物社会化服务等防灾稳产工作，促进农业生产灾后恢复。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购买农业生产所需物资，粮食作物社会化服务等防灾稳产工作，促进农业生产灾后恢复。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购买农业生产所需物资，粮食作物社会化服务等防灾稳产工作，促进农业生产灾后恢复。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	=	4000	户	40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受益群众	=	8000	人	8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	万元	0	1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因灾造成的损失，保障抗旱工作稳定开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45424-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被撤并乡镇运行，提升便民服务中心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修缮破损街道路面。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完善街道照明设施。实现被撤并乡镇场镇环境整洁、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群众受益。				保障被撤并乡镇运行，提升便民服务中心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修缮破损街道路面。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完善街道照明设施。实现被撤并乡镇场镇环境整洁、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群众受益。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被撤并乡镇运行，提升便民服务中心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修缮破损街道路面。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完善街道照明设施。实现被撤并乡镇场镇环境整洁、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群众受益。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06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8.06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破损路面	≥	2000	平方米	20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更换维修街道照明路灯	≥	45	盏	45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8.06	万元	0	1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便民服务中心高效运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54704—公务交通补贴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08	31.08	30.62			98.5%	10	9	
	其中：财政资金	31.08	31.08	30.62			98.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1	20	2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0262921-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36	44.08	22.21		50.4%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45.36	44.08	22.21		50.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1	20	2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40682-东溪镇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4.35	57			36.9%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154.35	57			36.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1	20	2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67200-东溪镇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用车租用车辆运行等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民生政策的基本财力需要。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民生政策的基本财力需要。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民生政策的基本财力需要。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7.64	87.45	87.45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7.64	87.45	87.4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力补助	≤	87.64	万元	87.64	20	20	
			伙食团补助	≤	18.2	万元	18.2	10	10	
			县乡人大代表活动及工作站经费	≤	6.9	万元	6.9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90.24	万元	90.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7670386-东溪镇望金村二组至三组道路建设(川财农〔2022〕108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望金村二组至三组水毁道路的维修整治等工作，极大改善该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变农业生产条件，实现农民致富增收，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用于望金村二组至三组水毁道路的维修整治等工作，极大改善该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变农业生产条件，实现农民致富增收，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望金村二组至三组水毁道路的维修整治等工作，极大改善该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变农业生产条件，实现农民致富增收，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9.99			9.99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9.99			9.99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 C25	=	195	立方米	195	10	10			
			土石方开挖	=	310	立方米	31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	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群众人数	≥	123	户	123	10	10			
			受益群众户数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7670550-东溪镇团包村道路建设(川财农〔2022〕108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通过团包村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有利于解决道路安全隐患问题，满足群众出行及货物运输等需求，极大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通过团包村道路建设项目实施有利于解决道路安全隐患问题，满足群众出行及货物运输等需求，极大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	70	69.59		99.4%	10	9	项目结余资金及质保金。	
	其中：财政资金	70	70	69.59		99.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	=	1500	立方米	1500	10	10	
			浆砌堡坎	=	1080	立方米	108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年	年	2022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70	万元	69.59	1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目建成后，在后续管理措施上有待提高，未明确相应的管护责任人。									
改进措施	通过召开村民会议，遵循“谁受益谁管护”，完善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确保该项目能长期有效地发挥其最大效益。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7670662-东溪镇中山村古坟院堰塘整治(川财农〔2022〕108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整治中山村古坟院堰塘，通过该堰塘整治有利于保障农业用水，促进产业发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用于整治中山村古坟院堰塘，通过该堰塘整治有利于保障农业用水，促进产业发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整治中山村古坟院堰塘，通过该堰塘整治有利于保障农业用水，促进产业发展，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	30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30	3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堰塘清淤	=	1100	立方米	15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土石方开挖及转运	=	8360	立方米	108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年	年	2022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0	万元	0	1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8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7907042-东溪镇美居酒店电梯拆除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用于美居酒店电梯拆除补助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美居酒店电梯拆除补助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美居酒店电梯拆除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	5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5	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群众	=	1	户	1	10	10	
			电梯数量	=	1	部	1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年	年	2022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5	万元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249316-东溪镇灾损农业基础设施修复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苍财农（2022）70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整治瓦旋村竹林沟堰塘等，通过该堰塘的整治可以改善 143 人的生产生活用水，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用于整治瓦旋村竹林沟堰塘等，通过该堰塘的整治可以改善 143 人的生产生活用水，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整治瓦旋村竹林沟堰塘等，通过该堰塘的整治可以改善 143 人的生产生活用水，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99	12.99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99	12.99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堰塘数量	=	1	个	1	10	10	
			受益群众	=	143	人	14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 年	年	2022 年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1900	元	219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563914-东溪镇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驻村帮扶队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促进驻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重点关注脱贫户、五保、伤残、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解决民生问题，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农村、农业产业发展、改善基础设施				保障驻村帮扶队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促进驻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重点关注脱贫户、五保、伤残、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解决民生问题，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农村、农业产业发展、改善基础设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驻村帮扶队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促进驻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重点关注脱贫户、五保、伤残、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解决民生问题，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高农村、农业产业发展、改善基础设施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	6		0.66		11%	10	1		
	其中：财政资金		6	6		0.66		1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个数			=	3	个	3	10	10	
			补助标准			=	20000	元/个	20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农民致富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村内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宣传最新政策，促进农村村民安全生产生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60000	元	60000	10	10		
合计									100	91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669063-东溪镇 2022 年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镇 1 间纪委谈话室建设（内含一间厕所），监控设备和审讯系统安装等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镇 1 间纪委谈话室建设（内含一间厕所），监控设备和审讯系统安装等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我镇 1 间纪委谈话室建设（内含一间厕所），监控设备和审讯系统安装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谈话室个数	=	1	个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监控设备（套）	=	1	套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70000	元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谈话环境安全	≥	90	%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合计								10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未支付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744653-东溪镇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待遇（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该项目主要用于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的报酬发放，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3000 元，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其他常职干部每人每月 2100 元，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500 元，村（社区）小组组长每人每月 800 元；村（社区）常职干部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每人每年 850 元，其中养老保险 500 元，医疗保险 350 元。</p> <p>该项目主要用于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的报酬发放，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3000 元，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其他常职干部每人每月 2100 元，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500 元，村（社区）小组组长每人每月 800 元；村（社区）常职干部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每人每年 850 元，其中养老保险 500 元，医疗保险 350 元。</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该项目主要用于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的报酬发放，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3000 元，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其他常职干部每人每月 2100 元，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每人每月 500 元，村（社区）小组组长每人每月 800 元；村（社区）常职干部养老保险及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每人每年 850 元，其中养老保险 500 元，医疗保险 350 元。</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71.39	514.59	470.17		91.4%	10	9	年中追加干部绩效补助资金。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年度考核结果未出，绩效补助结转下一年拨付。	
	其中：财政资金	471.39	514.59	470.17		91.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个数	=	23	个	23	10	10	
			社区个数	≥	4	个	4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1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收入，提升干部积极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社区）人员配备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组干部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471.39	万元	471.39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拨付进度滞后，主要原因是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年度考核结果未出，绩效补助结转下一年拨付。									
改进措施	加快考核进度，及时拨付绩效补助。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744673-东溪镇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公共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产业发展等农村公益事业等，提高村（社区）公共服务能力和社会管理水平。					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公共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产业发展等农村公益事业等，提高村（社区）公共服务能力和社会管理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基层组织运行、公共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产业发展等农村公益事业等，提高村（社区）公共服务能力和社会管理水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4.1	314.1	110			35%	10	3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其中：财政资金	314.1	314.1	110			3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个数	=	4	个	4	10	10		
			村个数	=	23	个	2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社区）公共服务能力和社会管理水平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14.1	万元	110	10	3		
合计								100	86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950145-东溪镇 2022 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用于对符合补助条件的 2022 年离职村（社区）干部 174 人给予生活补助、对 66 名老党员开展困难关怀帮助。				该项目用于对符合补助条件的 2022 年离职村（社区）干部 174 人给予生活补助、对 66 名老党员开展困难关怀帮助。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4.75	34.75	33.85		97.4%	10	9		
	其中：财政资金	34.75	34.75	33.85		97.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对象	=	66	人	66	10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享受离职村（社区）常职干部补助人数	=	174	人	174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90	%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职干部及老党员生活质量提高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	34.75	万元	33.85	10	9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950242-东溪镇 2022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					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	1.6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6	1.6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	16000		160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定性	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收入	定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扶持政策，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	定性	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	定性	好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18200	元	182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980444-东溪镇 2023 年春节系列活动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退役军人事业发展，改善生活条件，提升退役军人生产生活技能。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退役军人事业发展，改善生活条件，提升退役军人生产生活技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优抚对象、退役军人春节慰问，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其收入，过一个幸福春节。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	2.5	1.8		72%	10	7		
	其中：财政资金	2.5	2.5	1.8		7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数	≤	27	个	27	10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涉及优抚对象人数	≥	40	人	4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平稳过节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事业发展工作开展得到良好有序开展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5000	元	18000	10	7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057433-东溪镇嘉陵江东河船舶集中上岸处置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河船舶集中上岸处置相关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河船舶集中上岸处置相关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河船舶集中上岸处置相关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2.6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32.6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船只	≤	1	艘	1	10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资金专款专用，合理合规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2.6	万元	32.6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166102-东溪镇高强度地膜示范推广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相关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相关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	3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3	3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膜面积（亩）	=	3400	亩	34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 年	年	2022 年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9960	元	2996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作物产量，增加农民收入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258284-东溪镇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川财综（2022）39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等工作，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和				该项目主要用于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等工作，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群众身体素质和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5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身中心个数	≥	1	个	1	10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资金专款专用，合理合规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全民身体素质和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50	万元	5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287951-东溪镇巨马村刘家湾堰塘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整治巨马村刘家湾堰塘，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本项目主要用于整治巨马村刘家湾堰塘，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2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堰塘数量（口）	≥	1	座	1	10	10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资金专款专用，合理合规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全民身体素质和生活质量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0	万元	2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367739-东溪镇瓦旋村村道路垮塌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瓦旋村村道路垮塌整治等工作，满足群众、车辆出行等需求。				本项目主要用于瓦旋村村道路垮塌整治等工作，满足群众、车辆出行等需求。			
			本项目主要用于瓦旋村村道路垮塌整治等工作，满足群众、车辆出行等需求。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	29.8		100%	10	10	项目结余资金及质保金。	
	其中：财政资金		30	29.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砌堡坎	=	620	立方米	620	10	10	
			路面修复	=	120	平方米	12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2年	年	2022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0	万元	2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	398	户	3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367915-东溪镇陈干村二组道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陈干村二组道路建设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满足群众出行及货物运输等需求，极大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本项目主要用于陈干村二组道路建设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满足群众出行及货物运输等需求，极大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陈干村二组道路建设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满足群众出行及货物运输等需求，极大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15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涵洞建设	≥	3	处	3	5	5	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道路硬化	≥	300	米	300	5	5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专款专用，合理合规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全民身体素质和生活质量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5	万元	15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396730-东溪镇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苍财社〔2023〕42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总额		50.21	50.21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21	50.2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公益性岗位	=	35	人	35	10	10	
			贫困公益性岗位	=	86	人	86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50.21	万元	50.2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安置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岗位开发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创建和谐社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396877-东溪镇干部周转房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0	130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30	13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周转房数量	=	58	人	58	10	10	
			建筑面积	=	2030	人	203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30	万元	13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职工干部住房问题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15915-东溪镇 2023 年度度县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奖补项目(川财农〔2022〕157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康寨村四组产业园区后磅堰塘、七组干堰塘和三组卢家梁堰塘标改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本项目主要用于康寨村四组产业园区后磅堰塘、七组干堰塘和三组卢家梁堰塘标改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康寨村四组产业园区后磅堰塘、七组干堰塘和三组卢家梁堰塘标改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88	29.88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9.88	29.8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改堰塘数量(个)	=	3	个	3	10	10		
			涉及组数(个)	=	3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9.88	万元	29.8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业灌溉用水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15918-东溪镇 2023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川财农〔2022〕157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脱贫户、监测户的种养殖产业的发展、改造提升等，实行先建后补，奖补到户。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农户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增加农户收入，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本项目主要用于脱贫户、监测户的种养殖产业的发展、改造提升等，实行先建后补，奖补到户。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农户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增加农户收入，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脱贫户、监测户的种养殖产业的发展、改造提升等，实行先建后补，奖补到户。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农户发展产业的积极性，增加农户收入，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	2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	2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农户(户)	≥	200	户	200	10	10	
			补助标准(元/户)	=	1000	元/户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0	万元	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户产业发展积极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15921-东溪镇双田社区 2023 年度县级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川财农〔2022〕157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双田社区一组元包梁园区入口处至双大田处道路硬化，五根柏处、罗家堰处和长梁处道路拓宽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助力乡村振兴。					本项目主要用于双田社区一组元包梁园区入口处至双大田处道路硬化，五根柏处、罗家堰处和长梁处道路拓宽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助力乡村振兴。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双田社区一组元包梁园区入口处至双大田处道路硬化，五根柏处、罗家堰处和长梁处道路拓宽等工作，该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助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96	9.96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96	9.96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m)	≥	270	米	270	10	10		
			路拓宽(处)	=	3	处	3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9.96	万元	9.9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村共同发展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园区管理力度，增加园区收益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68026-东溪镇森林防灭火专项经费（消化暂付款）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宣传、火险隐患清理、防灭火物资设备的购置等一系列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开展支出，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保护森林资源。					该项目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宣传、火险隐患清理、防灭火物资设备的购置等一系列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开展支出，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保护森林资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宣传、火险隐患清理、防灭火物资设备的购置等一系列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开展支出，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保护森林资源。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7	3.17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3.17	3.17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	≥	27	个	27	10	10		
			扑灭火队数量	=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17	万元	3.1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重要性知晓度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火险发生率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68033-东溪镇 2020 年度干部教育补助经费（鲁焱、张俊）消化暂付款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干部教育补助经费支出，提高干部学习积极性，增强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该项目主要用于干部教育补助经费支出，提高干部学习积极性，增强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干部教育补助经费支出，提高干部学习积极性，增强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5	1.15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15	1.1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	2	人	2	10	10	
			补助标准	=	2500	元	25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15	万元	1.1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学习积极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68044-东溪镇集中焚烧池建设资金（消化暂付款）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集中焚烧池建设等工作，有利于降低火险发生率，提高群众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					该项目主要用于集中焚烧池建设等工作，有利于降低火险发生率，提高群众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集中焚烧池建设等工作，有利于降低火险发生率，提高群众环保意识，保护生态环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6	3.6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6	3.6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焚烧池数量（个）		≥	1	个	1	10	10		
			涉及的村（社区）		=	27	个	27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6	万元	3.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环保意识，降低火险发生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火险发生率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68129-东溪镇 2021 年“八一”活动经费（消化暂付款）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做好八一对我镇现服役部队官兵及老红军、烈军属、残疾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开展的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一系列慰问活动。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做好八一对我镇现服役部队官兵及老红军、烈军属、残疾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开展的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一系列慰问活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军政军民团结，做好八一对我镇现服役部队官兵及老红军、烈军属、残疾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军队离退休干部开展的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一系列慰问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	1			100%	10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	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人)	≥	40	人	40	10	10		
			涉及的村(社区)	=	27	个	27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	万元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致爱、大善、济民”的精神内涵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经济建设有序健康发展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489903-东溪镇 2021 年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2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0.2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人）	≥	10	人	1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补助标准（元/人/年）	=	200	元/人年	2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0.2	万元	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关爱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77919-东溪镇自建房安全鉴定专项资金（川财建（2023）64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隐患经营性自建房屋安全鉴定，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隐患经营性自建房屋安全鉴定，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隐患经营性自建房屋安全鉴定，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房屋	≥	10	户	1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鉴定费用标准	=	2000	元/户	2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	万元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67711-东溪镇 2022 年项目工作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主要用于保障东溪镇各类项目有序推进的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保障东溪镇各类项目有序推进的工作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94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94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推进和稳增长	≥	26390	元	2639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招商引资	=	3000	元	3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94	万元	2.9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77092-东溪镇 2023 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瓦旋村六组新建蓄水池，新增管网等工作，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本项目主要用于瓦旋村六组新建蓄水池，新增管网等工作，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9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蓄水池（m3）		≤	50	立方米	5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新增管网		≤	7000	米	7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9	万元	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畜饮水和农业灌溉用水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88560-东溪镇 2023 年庆“八一”系列活动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开展庆“八一”系列活动，增强军属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开展庆“八一”系列活动，增强军属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庆“八一”系列活动，增强军属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总额		1	0.3		30%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1	0.3		3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村（社区）个数	=	12	个	12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慰问人数	≥	36	人	36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使用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了优抚对象、退役军人荣誉感幸福感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000	元	10000	10	10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88646-东溪镇脱贫攻坚安全饮水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安全饮水建设等工作，确保群众生活用水安全。								本项目主要用于安全饮水建设等工作，确保群众生活用水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3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23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	≤	1	个	1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受益群众户数（户）	≤	50	户	5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23	万元	1.2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92931-东溪镇 2023 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是为进一步加强残疾人事业发展，进一步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激发乡镇残疾人工作热情。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38	1.12		11.9%	10	1			
	其中：财政资金		9.38	1.12		11.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	93800	元	938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使用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收入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扶持政策，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高残疾人融入社会能力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18200	元	18200	10	10			
合计								100	91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残疾人就业宣传工作仍有差距，残疾人就业意愿不强，个别残疾人存在吃低保比就业强的思想。										
改进措施	政企结合加强残疾人思想政治建设，正向引导残疾人积极就业，摒弃残疾群众等靠要的错误思想，设立更多适合残疾人就业的岗位。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805952-东溪镇 2023 年乡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乡镇困难群众提供救助补助，保护未成年人，增强社会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对乡镇困难群众提供救助补助，保护未成年人，增强社会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乡镇困难群众提供救助补助，保护未成年人，增强社会幸福感，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	0.71		3.2%	10	1		
	其中：财政资金		22	0.71		3.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补助人员数量	≥	1	人	1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2	万元	22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1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836112-东溪镇三花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75	45.11		100%	10	10	项目结余资金及质保金。		
	其中：财政资金		45.75	45.1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提灌站	=	1	座	1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0	万元	29.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836115-东溪镇双田社区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可以直接解决项目区生产灌溉用水问题，大大提高项目区辐射范围内土地的含水量，抵御干旱，降低生产成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02	18.02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8.02	18.02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提灌站	=	1	座	1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5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8.02	万元	18.0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8540509-东溪镇人民政府乡镇污水厂建设及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7.48		74.8%	10	7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运行经费，根据日常实际开支报账。		
	其中：财政资金		10	7.48		74.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污水处理厂个数	=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10	
			按序组织实施，及时拨付资金	=	100	%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理场镇环境污染，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0	万元	8.2	10	10			
合计								100	97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8678362-东溪镇 2023 年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安全饮水建设等工作，确保群众生活用水安全。					本项目主要用于安全饮水建设等工作，确保群众生活用水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	30	0			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30	3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破损路面	≤	2000	平方米	20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更换维修街道照明路灯	≤	50	盏	5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30	万元	3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群众幸福指数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推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9014220-东溪镇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租车运行补助（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的财力需要。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的财力需要。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的财力需要。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4.9	184.9	60.85		32.9%	10	3	因年底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完成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184.9	184.9	60.85		32.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力补助	≥	1294600	元	1294600	10	10	
			县乡人大代表活动及工作站经费	≥	79000	元	79000	10	10	
			伙食团补助及公务租车及运行补助	≥	475400	元	4754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849000	元	1849000	10	10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一是因年底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完成兑付。二是乡镇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									
改进措施	一是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二是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时按社会发展需求增加额度，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9040149-东溪镇组织部转拨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充分保障党建活动有序开展，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凝聚力和创造力，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					该项目主要用于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充分保障党建活动有序开展，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凝聚力和创造力，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充分保障党建活动有序开展，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凝聚力和创造力，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基层党组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7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区）个数	=	27	个	27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补助标准	=	20000	元/个	200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环境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群事业发展工作开展得到良好有序开展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7	万元	7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0141568-县东溪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预算内基建资金（川财建（2023）263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干部周转房建设，解决干部职工周转住房问题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9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259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周转房数量（套）	=	58	套	58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建筑面积（m <sup>2</sup> ）	=	2030	平方米	203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职工干部住房问题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259	万元	259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0457683-东溪镇 2023 年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提高就业困难人员收入，提升群众幸福生活指数，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61	20.61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61	20.6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数量	≤	27	个	27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0.61	万元	20.61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就业收入	≥	90%	%	90%	5	5	
			促进经济增长	≥	90%	%	9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岗位开发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长效管理制度的合理性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044511-东溪镇 2023 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川财农〔2023〕84 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主要用于小麦“一喷三防”病虫害防治相关工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主要用于小麦“一喷三防”病虫害防治相关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主要用于小麦“一喷三防”病虫害防治相关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4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5	元/亩	5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民种植积极性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作物产量,增加农民收入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4	万元	4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044615-东溪镇 2023 年示范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项目(川财农(2023)87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相关工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相关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广加厚高强度地膜相关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2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7.2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膜面积	=	3000	亩	3000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年	年	2023年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农业生态资源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农作物产量,增加农民收入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7.2	万元	7.2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15804-东溪镇乡镇垃圾、污水厂建设及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东溪镇场镇污水厂建设和日常运行维修维护，改善场镇环境卫生。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0			0%	10	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
	其中：财政资金		10	0			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涉及污水处理厂个数	=	1	个	1	10	10	部分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年	2023 年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	90	%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治理场镇环境污染，维护社会稳定	≥	90	%	9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10	万元	10	1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该项目已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科学、合理，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群众满意度均达到要求。									
存在问题	资金方面，项目报账资料不完善，资金支付进度滞后。									
改进措施	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支付。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28502-东溪镇 2023 年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项目正在实施。	
	总额		0.18				10			
	其中：财政资金		0.1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8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补助标准	=	200	元/人年		10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10		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财政补助，能够切实减轻地方负担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关爱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8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28556-东溪镇 2020-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清算）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东溪镇 2020-2022 年度央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东溪镇 2020-2022 年度央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66					10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项目正在实施。
	其中: 财政资金		2.6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2022 年央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人数	≥	2	人		10		项目正在实施
			补助标准	≥	200	元/人年		10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23 年			10		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经济效益指标	增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关爱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街道社区接收国企退休人员后社会化的长效管理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2.66	万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28586-东溪镇 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项目正在实施。	
	总额		0.18				10			
	其中:财政资金		0.1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8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补助标准	=	200	元/人年		10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10		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财政补助,能够切实减轻地方负担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关爱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8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35586-东溪镇 2023 年度央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该项目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特定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预算金额。项目正在实施。	
	总额		1.2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金额	=	18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补助标准	=	200	元/人年		10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10		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财政补助,能够切实减轻地方负担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的关爱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196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262181-东溪乡镇 2023 年流出耕地恢复整改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东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护耕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业产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村生活条件，保护生态环境。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护耕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业产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村生活条件，保护生态环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护耕地资源，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业产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改善农村生活条件，保护生态环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				10			
	其中：财政资金		1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	=	27	个		10		项目正在实施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			10		项目正在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发挥时间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项目正在实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总额	≤	12000	元		10		项目正在实施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 附件2

东溪镇团包村道路建设(川财农〔2022〕108号)

###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该项目资金用于团包村硬化1500平方米，浆砌堡坎1080立方米，方便群众出行，提高整体形象，加快村农业和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发放到位。按照预算编制要求，硬化1500平方米，浆砌堡坎1080立方米，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方便群众出行，促进发展。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70万元。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执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明确资金用途，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东溪镇解决团包村道路建设资金保障道路建设有序推进，有效方便村民出行和劳作，实现农民生活新提高。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东溪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东溪经济发展。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评价选点。该项目绩效自评一是对照绩效申报查看是否完成预定目标，二是查看资金支付资料及流程，三是项目现场核实。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通过查看资金支付资料、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作出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经济发展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纪委、经济发展办负责核实资金拨付情况及项目现场。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核流程完整，支付依据完整，审批程序合规。资金分配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资金监管程序严密，不存在浪费等现象。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会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其他辅助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项目实施。2023年该财政资金到位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3年年末，已支付69.59万元，结余资金还未回收，预算执行率达100%。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 项目结果。团包村硬化1500平方米道路，浆砌堡坎1080立方米，完成了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了团包村的道路建设，提高周围村民的生活质量和水平，改善了出行条件。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该项目资金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支出合理，兑现及时，受益对象满意。

基础设施。该项目严格按照规划进行施工，完工后及时组织验收和结算，并根据审计金额拨付项目资金。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建成后，在后续管理措施上有待提高，未明确相应的管护责任人。

## 六、改进建议

团包村村民委员会将通过召开村民会议，遵循“谁受益谁管护”，完善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确保该项目能长期有效地发挥其最大效益。

# 县住建局转拨危房改造资金（预算大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依据2023年预算编制口径设立。县住建局转拨危房改造资金项目，是为化解农村现有危房安全隐患、积极改善农户住房条件、提升居住幸福指数，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发放到位。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完成我镇2019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和2016—2017年危房整治资金。其中2019年土坯房改造一般户拆旧建新项目74万元，2016—2017年危房整治资金13万元，进一步群众生活水平和居住环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87万元。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执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明确资金用途，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县住建局转拨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合理，确保危房改造资金按时拨付，改善人居环境，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

评价。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东溪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东溪经济发展。

###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 评价选点。该项目绩效自评一是对照绩效申报查看是否完成预定目标，二是查看资金支付资料及流程，三是项目现场核实。

(四) 评价方法。该项目通过查看资金支付资料、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作出评价。

(五) 评价组织。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村建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村建办负责

核实发放情况及项目现场，纪委全程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核流程完整，支付依据完整，审批程序合规。资金分配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资金监管程序严密，不存在浪费等现象。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会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其他辅助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项目实施。2023年该财政资金到位8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3年年末，已支付87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资金支付完成。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 项目结果。危房改造资金完成了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保障了住房安全，消除安全隐

患。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该项目资金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支出合理，兑现及时，受益对象满意。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 东溪镇2020年度干部教育补助经费（鲁焱、张俊）消化 暂付款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是东溪镇2020年度干部教育补助经费（鲁焱、张俊），是为加强顶层设计，结合我镇实际，聚焦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突出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提升，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发放到位，进一步加强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1.15万元。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执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明确资金用途，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干部教育补助经费预算基于申请的资金进行测算，该项目预算的编制规范，测算数据准确。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2020年度干部教育补助经费，提升干部的综合素质以及处理工作能力。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东溪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东溪经济发展。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评价选点。该项目绩效自评一是对照绩效申报查看是否完成预定目标，二是查看资金支付资料及流程。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通过查看资金支付资料、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作出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党建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党建办负责核实发放情况，纪委全程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核流程完整，支付依据完整，审批程序合规。资金分配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资金监管程序严密，不存在浪费等现象。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会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其他辅助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项目实施。该财政资金到位1.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3年年末，已支付1.15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 项目结果。该项目完成了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激发和调动了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该项目资金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支出合理，兑现及时，受益对象满意。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 东溪镇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保障残疾人的平等权益，解决残疾人由于身体或精神上的障碍，面临的就业机会有限、收入较低等实际问题。根据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该项目资金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完成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发放，进一步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为残疾群众提供必要支持，促进社会和平稳定健康发展。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9.38万元。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执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明确资金用途，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合理，确保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按时发放，切实提升残疾人生产就业能力。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东溪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东溪经济发展。

###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 评价选点。该项目绩效自评一是对照绩效申报查看是否完成预定目标，二是查看资金支付资料及流程。

(四) 评价方法。该项目通过查看资金支付资料、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作出评价。

(五) 评价组织。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社会事务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社会事务办负责核实发放情况，纪委全程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核流程完整，支付依据完整，审批程序合规。资金分配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资金监管程序严密，不存在浪费等现象。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会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其他辅助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项目实施。该财政资金到位9.3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3年年末，已支付1.1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1.9%，资金支付未完成。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 项目结果。2023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完成了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激发和调动了残疾群众的生产生活信心，得到了群众的好评。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该项目资金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支出合理，发放对象全覆盖，兑现及时，受益对象满意。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95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残疾人就业宣传工作仍有差距，残疾人就业意愿不强，个别残疾人存在吃低保比就业强的思想。

## **六、改进建议**

政企结合加强残疾人思想政治建设，正向引导残疾人积极就业，摒弃残疾群众等靠要的错误思想，设立更多适合残疾人就业的岗位。



# 东溪镇乡镇垃圾、污水厂建设及运行经费（预算大本）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本项目主要依据苍财建〔2022〕80号文件设立。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及运行经费项目，是为保障乡镇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并进行污水处理设备的日常维护、出水达标，解决场镇的污水处理问题，降低水污染，改善生态环境，打赢水污染防治攻坚战。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完成我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及运行经费拨付，确保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污水处理率达到设计标准。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预算资金12.97万元。我镇严格按照预算口径执行，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明确资金用途，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化、效益最大化。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及运行经费绩效目标合理，是确保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提高污水处理能力，改善水环境质量，保障居民生活用水安全。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

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东溪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东溪经济发展。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评价选点。该项目绩效自评一是对照绩效申报查看是否完成预定目标，二是查看资金支付资料及流程。

（四）评价方法。该项目通过查看资金支付资料、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对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作出评价。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村镇建设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村镇建设办负责核实建设情况以及运用管理台账，纪委全程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设立经过事前绩效评估和可行性论证，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与部门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和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符合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

2. 项目管理。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审核流程完整，支付依据完整，审批程序合规。资金分配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资金监管程序严密，不存在浪费等现象。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会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其他辅助信息支撑落实到位。

3. 项目实施。该财政资金到位12.97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截至2023年年末，已支付12.97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资金支付已完成。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 项目结果。2022年我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及运行经费有效使用，完成了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污水处理能力、改善了水环境质量，还带动了地方经济

发展、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该项目资金依据预算编制下发标准执行，支出合理，兑现及时，受益对象满意。

行政运转。该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

##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 **六、改进建议**

无。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